

山丹县水务局文件

山水发〔2019〕144号

山丹县水务局 关于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 项目竣工验收的意见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依据《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28714-2012)、《灌溉工程验收规范》(GB/T50769-2012)、《水资源监控管理数据库表结构及标识符标准》(SL380-2007)、《水利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SL588-2013)等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2019年11月1日，山丹县水务局组织邀请深化水权水价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县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及有关专家、工程参建各方、运行管理单

位成立了竣工验收委员会，验收委员会通过现场查看、查阅资料、听取汇报、质询讨论，并召开了验收会议，形成了竣工验收意见，请你单位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附件：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的意见



抄送：张掖市水务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山丹县水务局

2019年11月29日印

附件：

山丹县水务局

关于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的意见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按照年度下达计划开工建设，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2019 年 11 月 1 日，山丹县水务局组织并邀请深化水权水价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县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及有关专家、工程参建各方、运行管理单位，成立了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现将验收情况反馈如下：

一、验收概况

按照《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28714-2012）、《灌溉工程验收规范》（GB/T50769-2012）、《水资源监控管理数据库表结构及标识符标准》（SL380-2007）、《水利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SL588-2013）等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验收委员会对照批复文件，采取现场查看、查阅资料、听取汇报、质询讨论等方式，对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的前期工作、建设管理、施工质量、竣工资料、运行管理、资金使用和工程效益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召开验收会议进行了验收：

二、项目批复情况

2016 年 5 月，依据张掖市水务局《关于农业水价综合改

革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山丹县水务局委托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编制完成了《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2016年5月24日，山丹县水务局以山水发〔2016〕170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建设内容为：(1)对800眼机井进行智能化计量设施的购置和安装；(2)建立收费大厅9处；(3)建立调度中心1处，批复投资536万元。

三、工程建设相关单位

2016年8月24日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山丹县分中心进行公开招标，参建单位为：

建设单位：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办公室

设计单位：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

施工单位：北京烁光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甘肃卓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

四、项目完成情况

1、项目批复建设内容：对800眼机井进行智能化计量设施的购置和安装；建立收费大厅9处；建立调度中心1处

2、实际完成建设内容：

工程于2017年3月1日-2017年3月30日完工，完成800眼机井智能化计量设施的购置和安装；建立收费大厅9处；建立调度中心1处

3、设计变更情况

项目完工后因施工安装的大部分机井发生电缆发热，烧毁机井水泵电机 3 台，山丹县水务局召开了工程项目建设全体会议，采取了处理措施，决定了变更相关内容。变更的内容为：将原设计的 90mm^2 、 35mm^2 铝芯电缆全部变更为 50mm^2 、 70mm^2 、 90mm^2 铜芯电缆；将原设计的 25KW 以下的智能水表全部变更为 25KW 以上的智能水表；所用辅材也做了相应增减。变更后的内容，合同内变更的单价按合同单价执行，合同外的变更，单价根据规定的变更程序进行了确定。

五、工程质量评价

（一）工程质量监督

该项目在施工质量管理中，严格执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政府部门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各方都按各自的质量管理职责建立了质量管理组织，制定了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落实了质量管理责任制，有效地保证了工程质量。

该项目由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负责项目质量监督，工程开工前县水利质安站与项目法人签订了质量监督书，质监人员经常性地深入各工地进行巡回检查，发现质量问题立即责令施工企业进行整改，从而确保了工程质量。同时根据工程进度，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按国家规定有关程序报检各种资料，依据有关质量评定规范和质量检测评定标准，客观、公正、科学、合理评定了工程施工质量等级。

（二）工程项目划分

该工程经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局以山水质安发〔2017〕4号文件对项目划分进行了确认并批复，该工程共划分单位工程1个，分部工程42个，单元工程124个。

（三）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项目法人、监理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质量评定意见，整个工程质量评定结果为：单元工程124项，合格124项，合格率100%；分部工程42项，合格42项，合格率100%；单位工程1项，合格1项，合格率100%。经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局核定，该项目评定为合格工程。

六、工程验收情况

1、分部、单位工程验收：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每项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完工后，由项目法人组织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局、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对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进行了验收并形成了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2、项目完工验收：2019年4月19日，在山丹县水务局监督下，由项目法人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质量监督和运行管理等单位参加组成验收领导小组，对工程进行了项目完工验收，通过现场检查、审阅资料，并听取建设、施工、设计、管理等有关方面的汇报，经综合评议认为：该项目已按批复内容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招投标、合同管理等法律法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符合有关规定，

工程试运行期间运行正常，工程质量合格，同意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通过完工验收。

3、历次验收提出主要问题的处理情况

历次验收未提出重大问题，一般问题已即知即改。

七、工程财务决算及审计结论

（一）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情况

2018年7月18日，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第二批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甘财农二〔2018〕74号），下达该项目水利发展资金500万元。

（二）投资完成情况

工程下达资金500万元，完成投资500万元。

（三）预计未完工工程投资及预留情况

全部完成了工程建设内容。

（四）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

按照工程财务决算规程，建设单位编制完成了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该项工程批复总投资536万元，工程决算完成投资5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16.08万元，设备投资467.92万元，待摊投资16万元。

（五）审计

1. 工程结算审核。2019年10月9日，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委托张掖华正建设工程预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工程进行了工程结算审核，张掖华正建设工程预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以张华工审字〔2019〕43号出具了结算审核报告。本项目批复总投资536万元。经公开招标，建筑安装工程中标总金额为479.57万元，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逐级核实，实际结算工程价款479万元，审计认定工程价款479万元。

（2）财务审计：2019年10月28日，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委托张掖金鼎会计师事务所对工程进行了审计，并以金鼎审〔2019〕740号出具了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工程决算总投资500万。其中：1.建安工程16.08万元；2.设备投资467.92万元；3.待摊投资16万元。审计评价：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办公室负责实施的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工程符合项目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严格执行招标投标制，全面实行合同管理，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基础数据准确，财务收支内容真实；财务决算公允地反应了项目建设的投资成本。

八、工程尾工安排

本工程未遗留尾工。

九、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于2017年4月1日完成了主体工程，于2019年4月19日完成了完工验收，县节水中心依据《甘肃省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移交给灌区管理使用，并按照有关批准文件进行逐项清点，办理移交手续，并与灌区签订工程使用协议。工程移交后，根据水管体制改革要求，灌区进一步推行了产权制

度改革，对新建成的水权水价工程明晰了产权，办理工程产权移交手续，按照农民用水者协会相关章程、管理制度，全部交付农民用水者协会管理使用，建立权责明确的管护机制。

十、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一）初期运行管理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建设任务完成后，经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监理、施工、运行管理等单位全面检查检测，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

（二）初期运行效益

本项目实施后，通过深化水权水价改革措施建设，在项目区进一步完善地下水信息管理和水量开采控制，建立合理的水价体系，有效提高了水的利用率和效益，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推动了农田水利工程良性发展。

十一、结论及建议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该项目按设计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项目建设严格执行各项规范和制度，工程运行正常，效益显著，资金使用管理符合有关规定，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建议：

1. 灌区管理单位加强对工程的运行管理及维护，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工程良性运行。
2. 加强对灌区及农民用水者协会运行管理人员的培训。

3. 划定工程管护范围，避免侵占破坏工程设施。
4. 继续完善相关资料。
5. 施工单位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确保工程正常运行。

十二、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1. 竣工验收委员会委员签字表
2. 竣工验收专家签字表
3. 被验收单位代表签字表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委员签字表

(2019年11月1日)

验收委员会职务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主任	张文军	山丹县水务局	副局长/工程师	张文军
	周家文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主任	周家文
	张玉文	山丹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副局长/高级工程师	张玉文
专家组	赵琰	山丹县水资源保护服务中心	主任/高级工程师	赵琰
	杨玉兴	山丹县水利勘测设计队	队长/工程师	杨玉兴
	刘秉录	山丹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刘秉录
	田瑾	山丹县水资源保护服务中心	工程师	田瑾
	张天锋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副主任	张天锋
成员	徐建新	山丹县水利建设服务站	站长/工程师	徐建新
	崔多家	山丹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站	站长/工程师	崔多家
	周得朝	山丹县水务局	财务股长	周得朝
	张金鹏	山丹县马营河流域管理处	副处长	张金鹏
	汤贵仁	山丹县霍城河水利管理处	处长	汤贵仁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委员会签字表

(2019年11月1日)

验收委员会职务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成员	王守兴	山丹县寺沟水利管理所	所长	王守兴
	杨玉才	山丹县老军水利管理所	所长	杨玉才
	高婷	山丹县财政局	干部	高婷
	杨爱民	山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程师	杨爱民
	田玲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	工程师	田玲
	范宏斌	山丹县自然资源局	工程师	范宏斌
	陈秀英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原水务局)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陈秀英
	刘兴升	山丹县马营河流域管理处	工程师	刘兴升
	尚学荣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干部	尚学荣
	高玉琴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干部	高玉琴
	刘积国	山丹县节水型社会建设中心	干部	刘积国
	郭涛	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	高级工程师	郭涛
	梁军强	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梁军强
	祁泉山	甘肃卓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祁泉山
	冯洪亮	北京烁光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总经理	冯洪亮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专家签字表

(2019年11月1日)

姓 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 名
张玉文	山丹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副局长/高级工程师	张玉文
赵 琰	山丹县水资源保护服务中心	主任/高级工程师	赵 琰
杨玉兴	山丹县水务局	水利勘测设计队长/工程师	杨玉兴
刘秉录	山丹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刘秉录
田 瑾	山丹县水资源保护服务中心	工程师	田瑾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竣工验收被验收单位代表签字表

(2019年11月1日)

名 称	姓 名	单位名称	签 名
项目法人	周家文	山丹县深化水权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办公室	周家文
设计单位	郭 涛	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	郭涛
施工单位	冯洪亮	北京烁光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冯洪亮
监理单位	祁泉山	甘肃卓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祁泉山
运行管理单位	张金鹏	山丹县马营河流域管理处	张金鹏
	汤贵仁	山丹县霍城河水利管理处	汤贵仁
	王守兴	山丹县寺沟水利管理所	王守兴
	杨玉才	山丹县老军水利管理所	杨玉才

